

证券代码：831601

证券简称：威科姆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郑州威科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回购方案基本情况

郑州威科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做市转让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等相关公告。

根据《郑州威科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司将以做市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注销。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不少于15,000,000股，不超过30,00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4.11%-8.21%，根据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及拟回购价格上限，预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43,800,000.00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如果在此期限内回购数量或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上限，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二、回购方案实施进展情况

进展公告类型：完成首次回购

回购实施进度：截至 2024 年 7 月 10 日，已回购数量占拟回购数量上限的比例为 0.35%。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后，应当在 2 个转让日内予以披露。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4 年 7 月 10 日，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做市转让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104,000 股，总金额为人民币 105,050.00 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手续费），已回购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3%，占拟回购股份数量上限的 0.35%；回购股份最低成交价为 1.01 元/股，最高成交价为 1.02 元/股。

截至目前，除权益分派及股票交易方式导致的调整情况外，本次回购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

三、备查文件

- 《郑州威科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郑州威科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郑州威科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郑州威科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0日